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

教师教学工作规范

教师应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教师要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努力实践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培养社会主义建设的高质量人才为崇高目标。作为教育者，应恪守教师职业道德，在认真传授专业知识的同时，努力在理想信念、思想道德、科学文化、行为方式、人际关系等各方面成为学生的楷模。

课堂教学是大学教育的主要形式，是教书育人、保证教学质量的重要环节。为进一步突出教师是课堂教学第一负责人的理念，明确教师在课堂教学中的责任，特制定本规范如下：

一、教育思想要正确

课堂教学不仅要传授知识，而且要教会学生怎样学习，更重要的是要教育学生怎样做人。始终坚持把大学生思想道德教育贯穿于课堂教育中，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促进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协调发展，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

二、内容方法要科学

教师必须按照高职高专的教学要求和特点认真研究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教学方法，认真备课，写好教案。教学过程中既要正确传授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又要吸收与本课程相关的最新研究成果，充实和更新教学内容。要积极选用优秀的高职高专教材。切忌照本宣读，力戒灌输式教学。

三、教学进度要尊重

课堂教学进度要按教学进度表执行，教学进度表必须符合教学大纲的要求。要全面完成教学全过程。未经学校同意，不得擅自舍弃教学大纲规定的教学内容。

四、教学手段要有效

正确处理现代教学媒体与常规教学媒体之间的关系，因材施教，讲究教学效果，合理有效运用现代化教学手段。运用多媒体授课，必须熟练操作程序。多媒体课件应做到图、文、声、像并茂，达到增大课堂信息量，提高教学质量的目的。

一、语言文字要规范

课堂教学应讲普通话，语音清晰、宏亮。板书文字规范，工整易辨。

二、形象举止要文明

仪表端庄，衣着整洁，精神饱满。要尊重和爱护学生，不得对学生有不文明的语言、举止。

八、课堂执教要自律

要按时上、下课。因病、因事需请假者，严格按学校有关规定办理调（停）课手续。严禁擅自迟到、早退、缺课、调课或请他人代课。上课时间必须关闭手机等通讯工具。上课不能坐着讲课，在教室内不得吸烟。

九、学生管理要加强

对于上课迟到、早退或旷课的学生，教师要及时批评教育，并做好记录。对于所修课程累计缺课时数达到三分之一或者缺交作业二分之一以上的学生，教师应将名单及时报各系部教务员，并按规定取消考试资格。同时，教师对这些缺课或缺交作业较多的学生要多关心，做好教书育人的工作。对学生上课时吃东西、玩手机、睡觉、讲闲话等影响课堂教学秩序的行为，应及时进行说服教育。对于不听从说服教育者，应将有关情况及时报告该生所在专业的辅导员或教务部门。不得对学生不守课堂纪律以及不文明的行为放任自流。

十、课外学习有要求

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及本课程的特点，布置课外学习任务，做到目的性明确、数量与难度适当，并进行批改或检查。保证每次批改量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并

有一定全批全改的次数。要有一定的答疑时间，并向学生公布。遵照因材施教的原则，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给予更多的指导，以帮助其达到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不得对学生的课外学习不提要求，不作检查。

十一、考试质量要保证

为严肃考试风气，保证考试质量，教师要严格执行考试纪律。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划定考试范围和泄露考试内容。在考试命题的题量和难度、批阅试卷和成绩登记等各个环节都要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教师职业道德规范

一、热爱祖国 依法执教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维护国家的尊严和利益，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教育规律，树立正确的教育观、质量观和人才观，以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心，全身心地投入教育教学工作。

2、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科学发展观指导工作。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观念，不断提高政治理论素养和自身品德修养，志存高远，信念坚定，自觉抵御错误思想和腐朽思想文化的侵蚀，做弘扬先进文化的传播者。

3、依法执教，恪尽职守，拥护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的原则，以培育人才、繁荣学术、发展先进文化和推动社会进步为己任，全面履行教师职责。

二、爱岗乐教 敬业精业

1、爱岗乐教，敬业精业。与时俱进，锐意进取，不断更新知识，有所吸纳，有所创新，努力提高自己的科学文化素养、教育教学理论水平和技术技能，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教书育人的本领。

2、严谨治学，精心施教；勇于创新，奋发进取。教师应切实担当起课堂教学第一责任人的角色，要认真钻研教材、教学大纲，严格执行教学计划，做到认真备课，规范讲课，从严管理，抓好各个教学环节，创建优质精品课程，不懈探索课堂教改，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3、崇尚科学，追求真理。积极从事科学研究，坚持教学科研并举，积极参与教学、科研改革，具备良好的学科能力。努力探索高职高专院校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模式。注重学术积累，以求厚积薄发。撰写教育教学论文，开展有关项目研究，提高终身学习意识。

三、关爱学生 教书育人

1、学为人师，行为世范，坚持以高尚的师德对学生言传身教，以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感染和引导学生。热爱学生，尊重学生的人格，公平公正地对待学生，制止有害学生健康成长和侵犯学生合法权益的行为。

2、了解学生，因材施教，努力寻找适合高职高专教育层面的教学规律。关心学生，深入学生实际，分析研究学生的学习活动，针对不同对象，有的放矢地指导和帮助学生。

3、教书育人，德学并重，结合教学对学生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和道德品质教育。严格要求学生，勇于批评学生的不良言行。要按照教育方针和学生守则的规定进行严格管理和教育，循循善诱地引导学生不断进步。任课教师应与班导师很好配合，共同为养成良好学风培养合格人才作贡献。

四、爱校荣校 团结协作

1、热爱学校，关心集体。应具备良好的集体荣誉感，积极为办好学校勇挑重担，乐意接受并努力按时完成学院、系（部）、处（室）等各级组织交办的工作任务，爱校荣校，为创建文明集体献计献策，作出贡献。

2、正确处理个人岗位工作与学院改革发展之间的关系，树立校荣我荣的职业理念。弘扬集体主义精神，反对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同心同德，团结协作，勤奋进取，努力工作。

3、谦虚谨慎，与人为善，厚德重教，学高为师。教师之间做到思想上相互沟通，业务上相互学习，工作上相互配合，人格上相互尊重，生活上相互关心，营造团结和谐的工作环境和人际关系。

五、明荣知耻 为人师表

1、明荣知辱，行己有耻。为人师表，率先垂范，从自身做起，带头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讲究社会公德，遵守职业道德，提升道德修养。强化知识产权意识，严格学术规范，自觉抵制学术腐败。

2、弘扬正气，行为规范，养成健康心理和健全人格，提高文明修养程度，做到讲究卫生、衣着大方、仪表端庄、修饰有度、举止得体、言语文明、礼貌待人。

3、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原则，力求把社会主义荣辱观引入教材、引入课堂、引入学生头脑。在如何将荣辱观教育与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与大学生社会实践、与校园文化建设相结合的探索中作出不懈的努力。

课堂教学基本规范

课堂教学是学院教学工作的中心环节，是教师所承担教学工作的主要部分。课堂教学质最的优劣，对于教学质量、人才培养质量具有至关重要的影响。

为保证课堂教学的正常运行，保证教学效果，进而保证教学质量，结合本校教学实际，特制定本规范。

一、基本原则

（一）教师课堂教学的基本权利

1. 教师有依据学院培养方案申请讲授相关专业领域课程的权利，有建议在培养方案中增设选修课程和申请承担新开课程的权利。

2. 教师对于课堂教学的设计、组织、安排、教学秩序、对学生的学习要求等与教学相关的工作具有管辖权；对于学生平时学习成绩考核方式具有决定权；对于学生的最终成绩评定具有决定权。

3. 教师有不同意见学生利用上课时间参加课外、院外活动的权利。

4. 对扰乱、影响课堂教学秩序的学生，教师有批评、管理权利；对缺课严重的学生，教师有根据学校学生考勤管理制度取消其期末考试资格的权利；

（二）教师课堂教学的责任和义务

1. 教师有按照培养方案和学院教学要求承担课堂教学任务的责任；教师接受课堂教学任务即意味着其愿意承担课堂教学各环节的教学工作，承诺遵守课堂教学规范。

2. 教师有设计好、组织好、安排好课堂教学，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通过多种方式督促学生学习、检查学生学习、指导学生学习的责任和义务。

3. 教师有按照学院的要求考核学生学业，按确定的培养方案、教学大纲进行课程考试，对学生的课程学习情况作出实事求是评价的责任和义务。

4. 教师在课堂教学过程中不仅有按照学院要求传授理论知识、培养学生专业技能的责任，而且有以身作则，教书育人的义务。